

南昌市青云谱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

青常发〔2022〕45号

青云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 批准 2022 年青云谱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限额以及 2022 年区级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 的决议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区第十七届人大第八次常委会会议通过)

青云谱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审查了区财政局局长林玉江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2022 年青云谱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及 2022 年区级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会议同意区人大财经委提出的《关于 2022 年青云谱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及 2022 年区级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 2022 年区级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批准 2022 年青云谱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21673 万元。

青云谱区人大常委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青云谱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年12月30日印发

南昌市青云谱区人民政府

青政文〔2022〕110号

青云谱区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审议2022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 及2022年区级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的议案

区人大常委会：

经省人大常委会批准，江西省财政厅核定我区2022年新增债务限额66300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12300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54000万元。省财政厅5月下达我区2022年新增债券资金51360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资金1230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39060万元。以上资金已经青云谱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批准予以调整。

省财政厅6月再次下达我区2022年新增债券资金14940万

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14940 万元。区财政局经认真研究，拟订了《青云谱区 2022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及 2022 年区级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经区政府同意，现提请审议。

附件：青云谱区 2022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及 2022 年
区级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



2022 年 11 月 8 日

附件：

青云谱区 2022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及 2022 年区级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人民政府委托，现向本次常委会报告青云谱区 2022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及 2022 年区级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请予审议。

一、预算调整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赣财债〔2022〕30 号）的精神，经省人大常委会批准，江西省财政厅核定我区 2022 年新增债务限额 663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23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54000 万元。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 2022 年第五批新增债券和再融资债券转贷地市有关事项的通知》（赣财债〔2022〕11 号）和《南昌市财政局关于转贷 2022 年第四批新增债券和再融资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洪财债〔2022〕60 号）文件精神，省财政厅 5 月下达我区 2022 年新增债券资金 5136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123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39060 万元。以上资金已经青云谱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批准予以调整。

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转贷 2022 年第五批新增债券和再融资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洪财债〔2022〕74 号）文件精神，

按照“成熟一批，发行一批”的原则，省财政厅6月再次下达我区2022年新增债券资金14940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资金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14940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和《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赣财债〔2016〕97号）等规定，地方政府债券收支实行预算管理，纳入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县（区）政府依照省财政厅下达的限额，提出本级政府债务安排建议，编制预算调整方案。

二、新增债券资金安排情况

省财政厅6月下达我区2022年新增专项债券资金14940万元。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结合我区实际，新增专项债券资金14940万元安排用于以下3个项目：青云谱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医疗水平提升项目4800万元，朱姑桥梅村文化旅游项目10000万元，青云谱区新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和配套工程项目140万元。

三、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经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区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6236万元。为保障2022年财政收支平衡，将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6236万元全部调入至一般公共预算。据此，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0万元。

四、预算调整的主要内容

在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批准的 2022 年区级预算基础上，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调增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入 62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4940 万元。

（二）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在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批准的 2022 年区级预算基础上，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相应调增 62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调增 14940 万元。

据此，调整后的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五、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021 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6737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7174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50199 万元。省财政厅下达我区 2022 年新增债务限额 663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3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54000 万元。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支持各地用足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赣财债〔2022〕55 号）精神，省财政厅收回我区专项债务限额 12000 万元。据此，2022 年我区债务限额为 22167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9474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92199 万元。

